

银行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银行经营管理

《银行经营管理》编写组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92
F830.2
17
2

银行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银行经营管理

《银行经营管理》编写组

XAL0109



3 0116 5473 2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965575

(川)新登字 017 号

责任编辑: 谢廖斌

银行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银行经营管理

《银行经营管理》编写组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成 都 市 光 华 村)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四川省简阳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10.3125 字数210千字
1992年7月第一版 1992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4000册

书号, ISBN 7-81017-426-6/F·331

定价, 3.60元

编写说明

本书是按照银行中等专业学校教学计划和《银行经营管理》教学大纲的要求,为满足教学需要而编写的教材,也可供金融系统各类中等专业教育或干部培训使用。

本书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组织有关人员按照“银行学校‘八五’期间统编教材选题规划”进行重编,经中国金融教材工作委员会审定而成的,现经我们审定,可以作为银行中等专业学校教材出版,各单位在使用过程中有何修改意见和建议,请函寄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教材处。

编写组组长:刘锡良 副组长:徐立世

编写组成员:刘锡良(第一章),徐立世(第六、七章)

曾钢(第二、九章),郭子辉(第五、八章),

过文俊(第三、四章)

总纂:刘锡良、徐立世

主审:朱毅峰

中国金融教材工作委员会

1992年1月16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我国专业银行的性质	1
第二节	专业银行经营管理概述	12
第二章	专业银行组织与劳动人事管理	
第一节	专业银行的组织管理	27
第二节	劳动组织管理	42
第三节	人才开发与人事管理	55
第三章	专业银行负债业务的经营管理	
第一节	负债业务概述	62
第二节	自有资金的管理	65
第三节	存款业务的经营管理	71
第四节	借入资金的经营管理	85
第四章	资产业务的经营管理	
第一节	资产业务概述	95
第二节	贷款业务的经营管理	100
第三节	基本建设投资业务	121
第四节	证券投资业务	130
第五章	结算业务及其他业务的经营管理	
第一节	银行现金结算业务经营管理	142
第二节	转帐结算业务经营管理	159

第三节	银行其他业务经营管理	176
第六章	资金头寸管理	
第一节	资金头寸的形成及意义	185
第二节	资金头寸的匡算与预测	192
第三节	资金头寸调度	212
第七章	资产负债综合管理	
第一节	资产负债综合管理的必要性	223
第二节	资产负债综合管理的要求	230
第三节	资产负债综合管理的一般方法	234
第四节	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241
第八章	专业银行财务管理	
第一节	银行财务管理概述	252
第二节	银行成本管理	258
第三节	银行利润管理	271
第四节	银行固定资产管理	281
第九章	银行经营管理状况分析	
第一节	银行经营管理分析概述	288
第二节	银行资金分析	292
第三节	银行财务分析	306
第四节	综合分析报告	316

第一章 总 论

我国专业银行是经营货币商品的特殊企业，它具有独特的经营管理职能。银行经营管理学是研究我国专业银行在从事货币信用活动中，经营管理货币资金的理论和方法的科学。研究我国社会主义专业银行的经营管理，首先必须对我国专业银行在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特殊性质和作用有一个全面的认识，这是研究我国专业银行经营管理理论和实践问题的基本立足点。

第一节 我国专业银行的性质

一、专业银行是经营货币资金的特殊企业

在我国，专业银行是经营货币资金的特殊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专业银行是独立核算的经济实体，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进行业务活动。还规定：专业银行总行以及经批准设立的专业银行分支机构，应当分别由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分行发给《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并且按照《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办理登记手续，领取营业执照后始

得经营。这就说明，我国的专业银行与其他工商企业一样，都是独立的经济实体，都需要独立处理债权、债务关系，独立承担经济责任，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专业银行相对于一般工商企业而言，既有作为企业的共性，也有其特殊性。

（一）专业银行与一般工商企业的共性

1. 都要经营特定的商品，即都有特定的经营对象

一般工商企业经营的是具有特殊使用价值的商品，如衣服、钢铁、汽车等，而专业银行经营的则是具有一般使用价值的商品，即货币资金。货币资金作为商品与其他商品比较其共同点是：二者都具有使用价值和价格。一般商品的使用价值是满足购买者某一方面特殊需要，而货币资金的使用价值是满足借入者的需要；一般商品的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而货币资金的价格也受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一般商品的使用价值要得以实现，必须在市场上按一定的价格转让给买者，货币资金的使用价值要得以实现也必须在市场上按照一定的价格转让给借者。其区别点是：一般商品是所有权商品，商品的转让是所有权与使用权一起让渡，而货币资金商品是一种使用权商品，即贷者把货币资金生产利润的能力让渡给借者，其所有权仍属于贷者；一般商品的转让，要求买者以其价格的多少支付等价物，而货币资金的让渡，只是价值的单方面转移，要求借者到期偿付本金，且支付其利息；一般商品有质和量的差别，而货币资金只是量的差别，而没有质的差别。

2. 都需要预付一定的货币资金

生产、经营物质产品的工商企业，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动，首先必须预付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以购买生产资料和支付工人工资，使生产要素在一定条件下结合在一起，形成现实的生产能力，生产出产品。同时，还必须追加一定量的货币资金以保持其生产经营过程的连续性。经营货币资金的企业，要从事经营活动，也必须预付一定的货币资金，这不仅作为信贷基金的需要，而且要用以满足固定基金的需要，否则其经营活动就不能正常进行。

3. 都要核算成本

成本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的价值耗费，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所必须付出的代价。工商企业的成本主要由购买原材料、能源的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以及工人的工资等构成。这种费用以一定时期的总成本形式出现，分摊在单位产品上，以单位成本的形式出现，其成本的高低取决于各项费用的支出水平。经营货币资金的金融企业的成本主要由筹集资金的成本、从业人员的工资、以及其他费用支出等构成，这种耗费通常以费用的形式出现。其成本费用的高低主要取决于筹资的利率水平、从业员工资、以及其他费用的支出水平。

4. 都要获得利润

无论是生产经营物质产品的一般企业，还是经营货币资金的金融机构，盈利都是它们追求的基本目标之一。生产经营物质产品的企业其盈利多，创造的社会财富就越多，资金实力就雄厚，发展潜力就大。而经营货币资金的金融机构其盈利多，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其经营状况好，为国家积累的资金多，资金实力雄厚，发展潜力大。当然，在我国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不能说企业和银行的一切业务活动

都以盈利为目的，但强调盈利，把盈利作为考核企业和银行经营状况的重要指标，仍然是必不可少的。

（二）专业银行的特性

相对于生产经营物质产品企业而言，经营货币资金的金融机构也有其特性，其特性主要表现在：

1. 特殊的经营对象

银行经营的商品是货币资金。货币资金作为一种商品有这样一些特点：其一，具有一般的使用价值，即具有与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的能力；其二，它是一种价值符号，是非劳动产品；其三，作为一种金融资产，人们对它的占有是无限的；其四，它作为一种信用流通工具，可以被其他信用流通工具所代替；其五，它是一种使用权商品，经过一定时期后，这种货币资金又必须重新流回银行。由于货币资金作为商品具有上述的特点，因此，就要求经营这种商品的企业——银行在其业务经营活动中，既要考虑保持货币流通的正常，保持金融物价的稳定，又要考虑降低经营风险，保持其资金周转能力。

2. 特殊的资金结构

生产经营物质产品的企业，其资金运用的构成呈现为三种形式：即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和商品资金。其资金的循环过程表现为：购买、生产、销售等三个阶段，在整个循环过程中，货币资金只是作为货币发挥作用，价值的增殖过程和实现过程主要依靠生产资金和商品资金。经营货币资金的企业，其资金的循环过程只有两个阶段，即货币资金的贷出和收回。在整个循环过程中，货币资金是作为借贷资本发挥作用，直接依靠货币资金来实现其价值增殖，即把货币贷

出是实现其增殖的基本途径。如果银行不能把货币资金让渡出去，而滞留在自己手中，则不仅不能增殖，反而会带来损失。

3. 特殊的经营方式

生产经营物质产品的企业，是以买卖方式从事经营。买或卖的过程，一方面表现为商品的使用价值的让渡，另一方面表现为货款的收付。在现货交易的情况下，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其使用价值的转移与货款的收付几乎是同时进行，不存在时差问题。而以信用方式购销产品的情况下，则钱与货之间则存在一定的时差。但这里，已不是体现的单纯商品交易关系，而是体现了购销双方的信用关系。经营货币资金的银行是以借贷方式从事经营活动，借贷活动只是单方面地转移货币资金的使用权，并不同时付给相应的等价物，只有到一定时期之后，在借款人还本付息时，才能获得补偿。

4. 特殊的定价方法

一般商品价格的确定，依据的是生产该商品的劳动耗费，即商品自身的价值。尽管在现实生活中，经常都出现商品的价格与其自身价值背离或不一致的情况，但价格总是围绕其价值波动的。作为货币资金的货币商品，它的价格就不是由它自身的价值量决定，而是由它的使用价值——即创造利润的能力、筹集资金的成本等因素决定。一般来说，它的价格——利率不能低于银行筹集资金的成本费用支出，否则银行就不能正常经营。但利率也不能高于货币资金的使用所创造的利润，否则借款人就不会向银行借入货币资金。因此，利率的高低取决于货币资金参与社会产品即企业利润分配的比例。

二、专业银行与中央银行的联系和区别

我国的专业银行基本上都是从人民银行独立出来的，在其业务经营上与人民银行有着密切的联系。专业银行的正常经营必须依靠人民银行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必要的资金支持，而人民银行的职能在很大程度上也要通过专业银行来实现。

（一）专业银行与人民银行的联系

专业银行与人民银行的联系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 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其职能作用的发挥在很大程度上要依靠专业银行。就作为发行银行，独占货币的发行权而言，人民银行的现金发行计划，要依靠专业银行实施存贷款计划，现金的投放和回笼计划，以及加强对现金收支的管理来实现；就作为政府的银行，为政府服务而言，人民银行服务于国家财政，代理国库收支，为政府发行国库券，替政府买卖黄金、外汇等，都必须通过专业银行来具体办理；就作为银行的银行充当最后贷款人而言，人民银行的再贷款，绝大部分要通过专业银行总行，一二级分行层层下达计划并具体组织落实。

2. 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推行其货币政策，以达到发展经济，稳定币值的目的，也必须依靠或得到专业银行的理解支持和配合，只有这样，才能使货币政策能得以顺利推行，才能发挥其应有的效力，取得应有的效果。如果人民银行的货币政策不能得到专业银行的理解、支持、配合，那是很难顺利推行，取得应有效果的。

3. 专业银行的正常经营，也必须依靠人民银行给予支

持，提供服务。人民银行通过制订执行金融法规，金融业务的基本章程，规范专业银行的业务经营行为，防止专业银行盲目竞争，保证金融秩序的正常；人民银行通过资金清算业务，集中统一全国的资金清算，有利于提高清算资金的效率，保证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转；人民银行通过集中专业银行的存款准备金，为专业银行提供贷款支持等服务，提高了专业银行的信誉，增强了专业银行的资金清偿能力，提高了专业银行的资金运用效率。

（二）专业银行与人民银行的区别

专业银行毕竟不同于人民银行，这两类金融机构之间存在着很大的区别，其主要区别是：

1. 性质不同

我国人民银行是国务院的一个部门，是国家管理金融的机关；专业银行不是国务院的一个部门，而是一个金融企业。人民银行作为国务院的一个部门，具有拟订全国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金融法规，代表政府管理全国的金融活动，以及从事有关国际金融活动等职责。而专业银行作为一个企业，是独立核算的经济实体，它只能在国家法律，法规及人民银行的管理下，从事具体的业务活动。

2. 目的不同

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它从事业务经营的基本目的是为了推行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实现其货币政策目标；专业银行作为一个金融企业，它从事业务经营的基本目的是必须要取得盈利，也就是说，获得盈利是专业银行从事业务经营的基本目标之一。而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虽然也会有大量的盈利，但是，它只能以实现货币政策目标为目的，而不

能以追求利润为目的。

3. 地位不同

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是宏观金融管理机构，是国家信用制度的枢纽，具有调节和控制全国信用规模，管理整个金融体系及金融市场等功能；专业银行则是从事微观金融活动的特殊企业，是中央银行管理和调控的对象之一。虽然专业银行的业务经营活动对整个信用规模有着重大的影响，并且，在现行的体制下，各专业银行的总行及管理行也在一定的程度、一定的范围内拥有一定的金融宏观调控能力，但专业银行本质上是一个企业，主要是从事微观金融活动，且随着我国经济及金融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随着人民作为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功能的不断加强，专业银行现有的一些宏观调控权将逐步地集中于人民银行手中，专业银行将逐步恢复它作为一个企业的本来面目。

4. 服务的对象不同

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它的服务对象主要是各级政府机构，有关事业单位，以及各类金融机构。其服务方式是：代理国库收支，代理公债发行及还本付息工作，为政府融通资金，集中保管各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为各类金融机构办理资金清算业务，以及作为金融机构的最后贷款人，对各类金融机构融通资金，满足其合理的资金需要等。专业银行作为企业，它的服务对象主要是企业和个人。其服务方式为：为工商企业和个人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资金清算服务、以及其他服务。

5. 业务性质及采取的手段不同

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因其地位的特殊性，业务多具

有独占性质，其他银行机构不能经营，如货币发行业务，代理国库业务，集中保管存款准备金，统一规定全国的存放款利率，监督检查其他银行和金融机构等。但人民银行不能经营一般的专业银行业务，且人民银行的业务经营主要依靠自己在金融界的特殊地位及所拥有的行政的和法律的手段。专业银行作为企业，它的主要业务是吸收工商企业和个人的存款，对工商企业提供资金融通便利，满足其合理的正常的资金需要，为工商企业和个人办理资金清算服务以及其他方面的服务。除人民银行委托专业银行办理的业务之外，专业银行一般不能经营人民银行的业务，且专业银行的业务经营主要依靠经济手段。

三、我国专业银行与西方商业银行的区别

我国专业银行作为经营货币资金的特殊企业，虽然在业务经营的诸多方面与西方国家的商业银行有其相似之处，如存放款业务，资金清算业务，资金运营管理，头寸调度资产负债管理等。但是，我国的专业银行与西方商业银行则有着根本的区别，其区别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银行的所有制性质不同

我国的专业银行是社会主义公有制性质的国家银行，是社会主义公有制性质的特殊的企业，是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重要力量；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商业银行是私有制性质的私人股份银行，是资本主义私有制性质的特殊企业，是私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发展资本主义私有制经济服务的。

（二）经营管理的目标不同

我国专业银行经营管理的目标具有双重性，即社会效益和银行自身效益的统一，这是由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运行的基本规律所决定的。我国专业银行从事业务经营管理的根本目的，是要通过其业务活动，支持和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满足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同时，专业银行也要加强自身经济核算，取得应有的经济效益，以增加积累，增强发展的后劲，进一步支持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目标则具有单一性，即利润的最大化，这是由资本主义商品经济运行的基本规律所决定的。银行从事业务经营管理，虽然在客观上也促进了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但这不是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目标，银行经营管理的出发点和归宿都是为了最大限度地获取利润。

（三）银行企业性质的差异

我国的专业银行就其本质而言，是经营货币资金的特殊企业，但是，由于我国商品经济的发展程度不高，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的商品经济运行的特殊性，因此，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专业银行经营的货币资金，还不是完全意义上的特殊商品，专业银行也不是完全意义上的“特殊企业”。这种非完全意义上的企业性质，决定了我国专业银行的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具备下列特征：即货币资金的经营与供应相结合；企业化管理与一定程度的宏观调控相结合；讲求自身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结合；经营性业务与政策性业务相结合。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商业银行是建立在私有制商品经济基础上的、完全意义上的“特殊企业”，它所经营的货币

资金也是完全意义上的特殊商品，因此，它的业务经营活动与我国专业银行有显著区别：即不承担对企业供应资金的任务；实行完全的企业化经营，不承担宏观调控的任务；以自身经济效益为唯一目标，不承担社会效益的义务；不承担任何政策性业务。

（四）业务经营范围的差异

我国的专业银行除交通银行外，一般都是在特定的领域或范围内从事业务活动。虽然一度时期内，各专业银行间的业务出现较大的交叉，但是，最基本的业务划分范围并没有改变，农业银行的主要活动领域仍是农村，工商银行的主要活动仍然是为城市工商企业服务，建设银行主要是从事与基本建设有关的存放款业务，中国银行仍主要是从事外汇业务。这种业务范围的划分，使得各专业银行的资产负债结构有其自身的特点，但也使得其资产负债结构的改变相对较困难。而西方国家的商业银行，其业务经营活动的范围则比较宽，一般没有严格的业务范围限制。特别是近年来西方国家的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创新的发展，银行金融机构与非银行金融机构之间的差异越来越小，银行机构的业务范围越来越宽，大有办成“金融百货公司”之势。这样，西方国家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结构的调整就相对比较容易。

（五）经营环境的差异

我国专业银行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组成部分，是为我国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发展服务的。由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下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实行的是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管理模式，所以，这种经济背景就决定了我国专业银行的业务经营活动具有计划金融和市场金融双